**转发** 关于上海市2021年家庭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老师们：

上海市2021年度家庭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与立项工作即将开始，有兴趣的老师可以参考上海市教科院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制定的《上海市中小幼学校家庭教育指导研究”十四五”课题指南》（见附件1）。可直接从“指南”中选择课题；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指南”中的课题进行修改；还可以根据学校的实际需要自行拟定课题进行申报。按要求填写《上海市家庭教育研究“十四五”规划课题2021年申请书》（附件2），申报人需在申请书封面右上角注明类别，即“重点”或“规划”，交给教科室潘益芳老师，学校截止日期2021年4月30日。

弘文教科室

2021.3.26

关于上海市2021年家庭教育研究

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和相关单位：**

**上海市2021年度家庭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与立项工作即将开始，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题

**1.上海市教科院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制定的《上海市中小幼学校家庭教育指导研究”十四五”课题指南》（见附件1）可为申报人提供参考。申报人可直接从“指南”中选择课题；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指南”中的课题进行修改；还可以根据学校的实际需要自行拟定课题进行申报。**

**2.重点课题主持人须由学校中层领导以上申报，通过评审后将由市教科院普教所、市教科院家教中心共同批准立项。对申报重点课题的方案，达到一定水平但不能立项的，将直接立为规划课题。**

二、申报

**1.每个基地校（园）可申报1项。**

**2.非基地校（园）也可申报，经区家教中心审核统筹，每区非基地校（园）总体最多申报10项。**

**3.申报人应是课题的实际主持人，过去已立项市级课题但未结题者不能申报新的课题。**课题研究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两年。

**4.课题申报人须按要求填写《上海市家庭教育研究“十四五”规划课题2021年申请书》（附件2），申报人需在申请书封面右上角注明类别，即“重点”或“规划”，课题申报须经申请人所在单位同意。**

**5.课题申请书（电子稿1份）**[**提交到272839891@qq.com**](mailto:提交到272839891@qq.com)**邮箱，邮件标题请注明：学校+课题申报，并填写好回执（附件3）。本次评审不提交纸质稿，截止日期**2021年5月15日**。**

三、立项

**市教科院家教中心将于2021年9月发布评审结果在上海教科院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公众号：“家校慧”，并颁发立项证书至各区县家教教研员。**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学院教发中心**

**上海市奉贤区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服务中心**

**2021年3月20日**

**附件1**

**上海市中小幼学校家庭教育研究**

**“十四·五”课题指南（2021年度）**

**一、重点课题**

1、家校合作的校长领导力研究

2、全员导师制视角下家校沟通的研究

3、家长协同开展评价改革的策略研究

4、新时代高质量教育发展下的家校共育研究

5、创新家长学校的办学成效研究

6、家庭教育指导（家长学校）课程与教材建设研究

7、家长委员会规范化运作模式的研究

8、健全家校社协同育人体制机制的研究

9、缓解家长养育焦虑的研究

10.疫情常态背景下的家校合作研究

**二、规划课题**

**（一）新时代家庭教育的新情况、新问题与家庭教育指导的研究**

1、突发情况下（疫情）教师家庭教育指导难点与热点研究

2、多子女家庭的教育趋势及其指导对策的研究

3、基于新媒体技术的中小学、幼儿园家校合作的现状与问题

4、隔代子女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

5、二胎政策背景下家庭教育指导研究

（例：身为独生子女的教师和家长，如何开展二胎家庭的家庭教育指导）

**（二）家长、家庭及家庭教育研究**

1、家长参与学校家庭教育指导活动及其作用发挥的研究

2、家庭中亲子沟通的方法、问题及指导研究

3、家庭中的劳动教育及其指导研究

4、家庭中的安全教育及其指导研究

5、家庭中的生命教育及其指导研究

6、家庭教育指导信息化研究

7、家庭中青春期教育及其指导研究

8、家长对学生健康教育（心理等）的意识、现状与指导

9、中小学生的家庭性教育及其指导研究

10、家庭中爱国主义教育及其指导研究

**（三）学校（幼儿园）家教指导工作研究**

1、学校与社区合作加强家教指导工作的功能、途径与运作模式研究

2、学校开展家教指导工作中对教育资源的认识、发挥和利用研究

3、学校家教指导工作的管理研究

4、家长参与学校师生评价的实践与研究

5、职初教师适应家教指导工作要求的途径和策略研究

6、家长参与学校课程建设与实施研究

（例：课程开发、资源挖掘、课程管理、家长授课等）。

7、教师家庭教育指导能力提升研究

8.衔接段（幼小衔接、小初衔接、初高衔接）家庭教育问题与指导策略

类别

编号

**上海市**

**家庭教育指导研究“十三·五”规划课题**

**2020年申请书**

课题名称

申请人

申请人单位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邮政编码

邮箱

是否家庭教育指导基地学校

**上海市教科院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

**2021年2月**

1. 主要研究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 性别 |  | 年龄 |  | 学历 |  | 职称 |  |
| 职务 |  |  |  |  |  |  |  |
| 课  题  组  主  要  人员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 | 工作单位 | | 专长 | 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课题组主要成员近期取得的研究成果和正在承担的其他课题

|  |
| --- |
| (成果的名称、著作者、发表的刊物、出版单位和时间；承担课题的名称、批准的单位) |

1. 情报综述立论依据

|  |
| --- |
|  |

1. 研究方案

|  |
| --- |
| ·本课题核心概念的界定，选题意义及研究价值。  ·本课题的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实施步骤。  ·本课题研究中的重点、难点与拟创新点。 |
|  |

1. 完成研究的条件分析

|  |
| --- |
|  |

1. 成果形式

|  |
| --- |
| (预期研究成果的题目、形式、完成时间) |

1. 评审意见

|  |  |  |
| --- | --- | --- |
| 申请人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负责人(签章)  年月日 | 区县管理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负责人(签章)  年月日 | 市家教科研评审小组意见  年月日 |

1. 立项后管理过程记录

|  |  |  |  |
| --- | --- | --- | --- |
| 日期 | 项目名称 | 结果 | 负责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结题

|  |  |
| --- | --- |
| 对课题完成质量的评价 | 对是否同意结题意见 |
|  |  |

2021上海市家庭教育指导研究“十四·五”规划课题申报回执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课题名称** | **申请人** | **联系电话** | **是否基地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